

2024 年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负责民兵的组织建设和武器装备管理。
- (二) 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政治教育和军事训练。
- (三) 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登记统计工作。
- (四) 负责组织并带领民兵完成战备，治安执勤任务。
- (五) 负责国防工事和人防工事的维护管理。
- (六) 组织带领民兵参加两个文明建设。
- (七) 负责征集兵员工作。
- (八) 协助有关部门搞好拥军优抚和退伍军人安置工作。
- (九) 战时负责组织并带领民兵、预备役人员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保卫后方等工作。
- (十) 组织和带领民兵完成抢险救灾、维稳等急难险重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5.7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2.98	本年支出合计	302.9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2.98	支出总计	302.98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02.98	302.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73	255.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	255.73	255.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	255.73	255.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98	147.62	155.3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73	100.37	155.36	0.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	255.73	100.37	155.36	0.00	0.00	0.00	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	255.73	100.37	155.3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5.7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2.98	本年支出合计	302.9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2.98	支出总计	302.9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02.98	147.62	155.36
[204]公共安全支出	255.73	100.37	155.36
[20401]武装警察	255.73	100.37	155.36
[2040199]其他武装警察	255.73	100.37	155.36
[221]住房保障支出	47.25	47.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7.25	47.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69	6.69	0.00
[2210202]提租补贴	40.56	40.56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7.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82.98
[30101]基本工资	11.90
[30102]津贴补贴	22.13
[30103]奖金	3.7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3
[30113]住房公积金	6.69
[30114]医疗费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8
[30201]办公费	5.00
[30207]邮电费	1.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3.5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16]培训费	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24]被装购置费	0.66
[30226]劳务费	1.50
[30228]工会经费	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5.36
[301]工资福利支出	8.02
[30114]医疗费	8.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5.94
[30201]办公费	4.78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3.20
[30216]培训费	4.60
[30224]被装购置费	8.30
[30226]劳务费	41.2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2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0
[310]资本性支出	51.6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1.6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92	3.92	0.00	0.00
“三公”经费	3.92	3.9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2	3.4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47.62	147.62	147.62	0.00	0.00	0.00	0.00
在职人员经费	123.54	123.54	123.54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24.08	24.08	24.08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55.36	155.36	155.36	0.00	0.00	0.00	0.00	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其他特定目标 类(部门职能 类)	155.36	155.36	155.36	0.00	0.00	0.00	0.00	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02.98万元，比上年增加60.08万元，增长24.7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安装防空警报器专项经费51.60万元；支出预算302.98万元，比上年增加60.08万元，增长24.7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安装防空警报器专项经费51.6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92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11.3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了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4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2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开支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4.08万元，比上年增加2.58万元，增长12%，主要原因是邮电费、差旅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4.8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车辆1辆，设备45件，通信设备5件，家具50件。本年度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征兵费用	25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慰问部队	10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8-1活动经费	2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慰问新兵	4.8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国防坑道看管费	2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基干民兵共同基础科目比武竞赛专项经费	15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基干民兵军事训练费用	17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民兵整组工作专项经费	25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防空警报设备维护管理费	2.961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安装防空警报器专项经费	51.6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征兵费用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25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征兵专项项目支出，完成该项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顺利完成市征兵办下达的年度征兵工作任务，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				
	2024年度目标				
	顺利完成市征兵办下达的年度征兵工作任务，全市征兵“五率”考评排名全市前16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下达新兵征集任务数	入伍新兵人数23名	入伍新兵人数23名
		质量指标	入伍新兵中大学生、大毕业生征集比例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按照上级下达的征兵时限完成征集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国防输送合格兵员	退兵发生率为零	退兵发生率为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征兵“五率”考评成绩	获评优秀	获评优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慰问部队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10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各项专项项目支出，完成各项目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落实双拥政策，扎实推进双拥工作，进一步增进了军政军民团结，促进了部队建设，巩固了双拥成果，为我市双拥工作作出新的贡献。				
	2024年度目标				
	支持部队各项建设，不断巩固军爱民、民拥军、军民团结一家亲的大好局面，努力谱写双拥工作新篇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开展到部队慰问活动次数	春节、八一各一次，共2次	春节、八一各一次，共2次
		质量指标	做好年度双拥工作	顺利完成年度双拥工作	顺利完成年度双拥工作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军民融合工作	军民融合发展工作开展情况	军民融合发展工作开展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民共建，加强军政、军民团结	对军民共建工作发展的影响	对军民共建工作发展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政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慰问新兵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48,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慰问新兵项目支出，完成慰问新兵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市征兵办做好新兵跟踪教育的通知要求，开展好该项工作，避免发生退兵的情况。				
	2024年度目标				
	根据市征兵办做好新兵跟踪教育的通知要求，开展好该项工作，切实把新兵思想工作抓实做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新兵人数	入伍新兵人数23名	入伍新兵人数23名
		质量指标	按照上级的要求完成回访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回访的时间	上半年4月底前、下半年11月底前完成	上半年4月底前、下半年11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现退兵情况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征兵工作的持续发展形势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8-1活动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2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各项专项项目支出，完成各项目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实现军民融合深度发展，落实好党管武装工作和双拥优护工作，为我市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作贡献。				
	2024年度目标				
	以八一建军节为契机，按照党管武装工作的要求，开展“军事日”，以及开展慰问困难或者立功现役军人，增强人员的荣誉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政领导班子开展“军事日”次数	不少于1次，参加人数约20人。	不少于1次，参加人数约20人。
		质量指标	八一“军事日”活动成效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八一期间开展相应活动	“军事日”活动、八一慰问等	“军事日”活动、八一慰问等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参与人员的国防观念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兵武装部”的评选条件	开展“军事日”活动不少1次	开展“军事日”活动不少1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国防坑道看管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2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2024年国防坑道维护管理工作，完成该项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我镇范围内有多条国防坑道，为保证国防坑道不被破坏，每条坑道都有专门看管人员负责看管及维护。				
	2024年度目标				
	2023年我镇国防坑道、国防道路被破坏的情况不会出现，一年一次的年度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防设施受破坏次数	每年国防设施受破坏次数为0	每年国防设施受破坏次数为0
		质量指标	国防坑道的管理情况	落实看管人员，定期开展巡查	落实看管人员，定期开展巡查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军事设施，巩固国防	保护军事设施，巩固国防	保护军事设施，巩固国防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军事设施，维护国防利益	保护军事设施，维护国防利益	保护军事设施，维护国防利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干民兵共同基础科目比武竞赛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15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基干民兵共同基础科目比武竞赛项目支出，完成该项目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选拔训练尖子，推动民兵训练质量整体提高，提升民兵应急维稳、处理突发事件、抢险救灾能力。				
	2024年度目标				
	通过比武竞赛的排名，争取获评“军事工作先进单位”“标兵武装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赛民兵人数	镇初训35人，参加正式比武33人	镇初训35人，参加正式比武33人
		质量指标	比武竞赛名次	前10名内	前10名内
		时效指标	按照上级要求按时组织民兵参赛	11月完成	11月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兵遂行任务能力	增加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武装工作考评成绩	获评“军事工作先进单位”	获评“军事工作先进单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于民兵军事训练费用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17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2年各项民兵军事训练支出，完成军事训练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通过训练丰富民兵的军事理论知识，强化民兵的专业技能、身心素质、国防观念和战斗作风，储备训练有素的后备兵员，提高民兵的快速动员和遂行任务能力。				
	2024年度目标				
	通过有效的军事训练，提升基于民兵队伍军事素质，争取获评“军事工作先进单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训民兵人数	按照上级要求人数组训，约1444人次	按照上级要求人数组训，约1444人次
		质量指标	参训民兵合格率	合格率100%	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军事训练任务	按时完成率100%	按时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兵遂行各种军事任务能力提升	训练成效	训练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事工作先进单位”评选	获评	获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兵整组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250,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4年民兵整组工作项目支出，完成该项目项目绩效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民兵的组织、思想、作风进行整顿，保证民兵组织健全、开展民兵活动、纯洁民兵队伍，促进民兵工作落实。				
	2024年度目标				
	按照文件要求完成2023年民兵整组工作项目支出，完成该项目项目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干民兵人数	按照上级下达任务完成编组，预计为290人。	按照上级下达任务完成编组，预计为290人。
		质量指标	基干民兵队伍编配符合上级要求	党员、退役军人、专业对口率符合上级要求	党员、退役军人、专业对口率符合上级要求
		时效指标	按照上级要求时限完成任务	按时完成民兵整组工作	按时完成民兵整组工作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干民兵队伍实用性	民兵队伍编组合理、实用	民兵队伍编组合理、实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兵队伍建设	顺利完成年度民兵工作	顺利完成年度民兵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防空警报设备设施维护管理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29,61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关于做好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工作的函》（东人防函〔2016〕30号）的文件要求，为切实加强已建防空警报设备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年度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顺利进行。认真落实好防空警报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经费，建议按造价的10%左右计算维护管理费用。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一是可以强化人民群众的忧患意识，居安思危、警钟长鸣，增强国防观念。二是可以使人民群众通过收听警报，熟悉掌握防空防灾警报信号，在紧急情况下及时采取适当应对措施，进行有效自我防护，减少生命财产损失。三是可以通过试鸣警报，检验防空警报信号传递网络的稳定性，警报设点布局、音响覆盖能力和音响效果，为建设灵敏、可靠、稳定、完善的防空警报系统提供依据。				
	2024年度目标				
	为切实加强已建防空警报设备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年度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空警报器安装数量	11台	11台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防空警报器试鸣任务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每年的自查自检时间	9月前	9月前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的完成情况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军民融合工作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防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政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安装防空警报器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武装部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516,000.00					
设立依据						
项目概述	按照清办复（2022）243号文件精神申请该项经费,2023年申请55.9万元安装13台防空警报器,2024年申请103.2万元安装24台警报器,将我镇的防空警报器覆盖率提高至98%以上。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提升警报音响覆盖率,是事关警报报知能否全区域、无盲区传达到全体市民,使之能在紧急情况下及时快速有效做出相应应对措施的重要手段,是为人民群众办实事的具体体现,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重要举措,是人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按清溪镇警报建设规划抓好落实,迅速提升本辖区警报音响覆盖率。					
	2024年度目标					
	在2023年年底前完成13台警报器的安装,将我镇的警报器覆盖率达到50%,2024年安装24台警报器,将我镇的警报器覆盖率达到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空警报器安装数量	24	24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防空警报器试鸣任务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人民防空的需要	警报器覆盖提高至98%以上	警报器覆盖提高至98%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民共建,加强军政、军民团结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政民满意度	满意	满意		